

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為公務員而設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最新情況

目的

本文件旨在向各委員闡述本局為公務員安排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及相關培訓活動的最新情況。

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及相關培訓活動

2. 香港與內地的聯繫日趨頻繁、關係日益密切，為此，本局一直持續不懈，致力舉辦培訓課程、內地專題考察團、國家事務和基本法本地專題講座、內地與香港特區公務員交流計劃，並設立有關國家事務和發展的專題網站，藉此促進公務員對國家事務的認識和了解國家的最新發展。下文簡述有關活動。

(一) 清華大學 / 北京大學課程

3. 自一九九三年及二零零四年起，我們分別委託清華大學及北京大學為香港特區公務員舉辦國家事務研習課程，以總薪級第 45 點或以上的人員為對象。兩項課程同樣為期 17 天，內容包括課堂授課、訪問國家機關及北京當地家庭，以及到其他內地城市進行三天專題考察活動。課程旨在綜合介紹內地的政治、社會、經濟發展、文化及法律制度，也藉此增進學員與內地官員之間的溝通聯繫。兩項課程至今共有大約 1 600 名公務員參加。學員對課程評價甚高，認為大大加深了他們對國家事務和最新發展的認識。

(二) 國家行政學院課程

4. 自一九九九年起，我們委託國家行政學院為首長級公務員舉辦課程。課程為期兩周，由內地知名學者及中央人民政府高級官員講授，旨在加強學員對國家現行政策及專門課題的認識，以及促進學員與內地官員之間的聯繫交流。課程涵蓋公共政策；政府、國企及經濟金融改革；內地各級政府的關係等重大課題。截至二零零六年年底，課程先後舉辦了 12 期，培訓了合共約 230 名首長級公務員。學員對課程有極高評價。

5. 為加強首長級政務主任的培訓，特別是以往沒有機會參加國家事務研習課程的人員，我們委託國家行政學院在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舉辦為期一周的專設課程。在這兩年內，我們先後舉辦了七期課程，培訓了超過 100 名首長級政務主任。

(三) 外交事務研習課程

6. 自二零零四年起，我們委託外交學院舉辦為期一周的外交事務研習課程，對象是參與對外事務的首長級人員及其他公務員。課程綜述中國的外交事務、接待外賓的禮節及其他相關課題，至今共舉辦了三期，培訓了約 60 名公務員，當中包括多個香港駐海外經濟貿易辦事處的主管人員。

(四) 內地專題考察團

7. 自一九九一年起，我們在國務院港澳辦公室的協助下，舉辦了多個內地專題考察團，讓學員走訪內地相關省市，進一步了解內地的事務和特定的政策或項目發展。截至二零零六年年底，我們共舉辦了 56 期考察團，培訓了超過 1 000 名公務員。較近期的考察主題包括“環境保護與可持續發展”和“中部崛起”等。

(五) 中山大學課程

8. 爲了加深中層公務員對內地和珠三角區域發展的認識，我們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委託中山大學在廣州舉辦爲期一周的國家事務研習課程，對象是總薪級第 34 至 44 點的公務員。課程介紹內地社會經濟及政治的最新發展，並重分析珠三角區域的情況。至今，我們共舉辦了兩期課程，培訓了逾 70 名公務員。學員對課程評價極高。我們會繼續在二零零七至二零零八年度舉辦此課程。

(六) 內地與香港特區公務員交流計劃

9. 我們自二零零二年起舉辦內地與香港特區公務員交流計劃，至今已有北京市、上海市、杭州市政府及廣東省政府參與。根據這項計劃，香港與當地政府會互派公務員暫駐對方機構，進行爲期約三個月的交流，藉此了解對方政府的運作與管理，加強彼此的聯繫溝通，從而增廣見聞、擴闊視野。在暫駐對方機構期間，參與的公務員有機會了解暫駐機構的法規和行爲守則，並觀摩其辦事方法。不過，他們不會在暫駐機構擔任實質職位或職務。

10. 截至二零零六年年底，參加交流計劃的香港政府部門／公營機構共有 42 個，而內地單位則有 70 個。香港政府共派出 44 名高級專業級別的公務員參與交流，而上述內地省市則共派出 73 名主要屬處級或副處級的官員參與交流。交流範圍相當廣泛，由基建工程、交通管理、城市規劃、衛生福利、環保、港口管理、園林建設，以至公務員管理培訓、經貿及信息科技等，一應俱全。參與計劃的部門、參與人員的職級及有關的交流資料，載列於附件 A。

11. 雙方的參與部門和公務員都認爲，交流計劃卓見成效。透過簡介會和一般會議、實地考察和交流經驗，加強了彼此的溝通了解，對日後合作大有裨益。例如，在我們的安排下，廣東省公安廳培訓處一名副處長到香港警務處交流，其間訪問了警察學院、人力資源科、警察公共關係科和分區警署，藉以認識香港警務處的人力資源管理、公共關係及一般管理事務。同樣，香港警務處兩名總督察則分別往廣州市公安局天河區分局刑警大隊和深圳市公安局羅湖分局交流。兩

人訪問了暫駐機關內多個單位，了解其運作、管理和培訓工作。兩地的人員一致表示，參與交流計劃，不但令他們認識對方政府的架構和一般運作情況，尤其令他們更深入了解對口單位的運作，組織架構及工作文化，亦擴闊了網絡，並與對方建立更密切關係。[附件B](#)載列一些內地公務員來港和香港公務員赴內地的交流計劃示例，以供參考。

(七)與國家事務和《基本法》相關的本地專題講座

12. 我們一直與本地院校緊密合作，邀請本地學者主持講座，闡述內地最新發展及有關《基本法》的課題。參加講座的公務員包括各職級和職系的前線人員以至首長級人員。講座題材廣泛，涵蓋內地政治及政府架構改革、法律制度、經濟社會發展、行政及公務員制度、外交事務、中國加入世貿等。此外，我們也舉辦其他專題講座，例如論述中外貿易爭議、人民幣匯率變動的影響、泛珠三角區域的進一步發展、反貪污政策、與內地官員會面時應注意的禮節等課題的講座。二零零六年舉辦的講座載列於[附件C](#)。

13. 我們也不時邀請內地官員和學者來港主持講座。例如，北京大學、清華大學、中山大學及北京師範大學的教授曾應邀來港主持關於《基本法》、廉政建設、政治經濟發展、公務員制度改革、環保、中國外交政策等課題的講座。此外，我們也邀請了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外交部駐港特派員公署、國家教育部等單位的官員主持講座，講述內地的各項政策，以及銀行體系改革、國家經濟發展及“十一五”規劃綱要等專題。

14. 過去六年，參與在港舉辦的國家事務專題講座的各級公務員合共超過 31 000 人次。

(八)公務員國情研習網

15. 自二零零二年起，我們在公務員易學網設立了有關國家事務的專題網站，羅列各項基本國情資料，包括政治體制、公務員制度、經濟體系、法律制度、地理資料等。網站還登載專題文章，對國情熱點課題作深入分析。此外，也新增了政策文件、領導講話、實用連結等部分，方便公務員直接瀏

覽第一手的國情資料。透過網站，公務員可以因應自訂的學習速度更便捷地學習國家事務，掌握各方面的最新訊息。網站自二零零五年七月推出以來，甚受歡迎，瀏覽人次已超過135 000。

展望

16. 我們會再接再厲，致力提高公務員對國家事務的認識和了解。除了繼續舉辦現有課程及活動之外，我們也會為中層公務員舉辦更多與國家事務相關的培訓課程，並為各級公務員探討新的培訓機會。

公務員事務局
二零零七年一月

曾參與公務員交流計劃之香港特區政府部門及內地單位
(截至 2006 年底)

上海市

1. 上海市水務局
2.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處
3. 上海市市容環境衛生管理局
4. 上海市安全質量監督管理總站
5. 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
6. 上海市城市交通管理局
7. 上海市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8.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9. 上海市食品藥品監督所
10. 上海市港口管理局
11. 上海市綠化管理局
12. 上海市廢棄物管理處
13. 上海市環境保護局
14. 上海市藥品檢驗所

北京市

1. 北京市工業促進局
2. 北京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3. 北京市文化局
4.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5. 北京市版權局
6. 北京市建設委員會
7. 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
8. 北京市規劃委員會
9. 北京市通州區文化委員會
10. 北京市朝陽區文化委員會
11. 北京市路政局
12. 北京市廣播電視局
13. 北京市衛生局

杭州市

1. 杭州市人事局
2.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3. 杭州市民政局
4. 杭州市交通局
5. 杭州市交警支隊
6. 杭州市城市管理辦公室
7. 杭州市建設委員會
8. 杭州市食品藥品監管局
9. 杭州市財政局
10. 杭州市教育局
11. 杭州市規劃局
12. 杭州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
13. 杭州市審計局
14. 杭州市衛生局
15. 杭州市環保局

廣東省

1. 深圳市公安局羅湖分局
2. 深圳市規劃局
3. 深圳市貿易工業局
4. 深圳市質量技術監督局
5. 深圳市檢驗檢疫局
6. 廣州市公安局
7. 廣州市市政園林局
8. 廣州市市政廳
9. 廣州市交通委員會
10. 廣州市交通管理處
11. 廣州市城市規劃局
12. 廣東省公安廳
13. 廣東省外事辦
14. 廣東省外經貿廳
15. 廣東省信息產業廳
16. 廣東省政府辦公廳
17. 廣東省科技廳
18. 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19. 廣東省消費者委員會
20. 廣東省財政廳

21. 廣東省教育廳
22. 廣東省港澳辦
23. 廣東省發改委
24. 廣東省經貿委
25. 廣東省衛生廳
26. 廣東省質量技術監督局
27. 廣東省檢驗檢疫局
28. 廣東省環保局

香港特區政府部門

1. 入境事務處
2. 土木工程拓展署
3. 工業貿易署
4. 公司註冊處
5. 公務員事務局
6. 水務署
7. 投資推廣署
8. 房屋署
9. 知識產權署
10. 社會福利署
11. 屋宇署
12. 建築署
13. 政府化驗所
1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15. 食物環境衛生署
16. 香港海關
17. 香港電台
18. 香港警務處
19. 庫務署
20. 效率促進組
21. 海事處
22.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23. 康樂文化事務署
24. 教育統籌局
25. 規劃署
26. 創新科技署
27. 勞工處
28. 渠務署

29. 路政署
30. 運輸署
31. 電訊管理局
32. 漁農自然護理署
33. 審計署
34. 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
35. 衛生署
36. 機電工程署
37. 環境保護署
38.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其他香港公營機構

1. 香港科技園
2. 消費者委員會
3. 貿易發展局
4. 職業訓練局

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員赴內地交流活動紀錄 (截至 2006 年底)

年度	香港派出部門	職級	派駐省市	內地接收部門	交流日數
2002/03	建築署	高級建築師	上海	上海市安全質量監督管理總站	91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處	91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保主任		上海市市容環境衛生管理局	91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保主任		上海市環境保護局	91
2003/04	水務署	高級工程師	上海	上海市水務局	92
	房屋署	高級建築師		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	92
	房屋署	總建築師		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	92
	環境保護署	高級環保主任		上海市環境保護局	99
2004/05	土木工程拓展署	高級園境師	上海	上海市綠化管理局	42
	屋宇署	高級屋宇測量師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92
	路政署	高級園境師		上海市綠化管理局	91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30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	北京	北京市規劃委員會	82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31
	運輸署	工程師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31
	教育統籌局	首席督學	杭州	杭州市教育局	36
	勞工處	勞工事務主任		杭州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	91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		杭州市城市管理辦公室	92
2005/06	屋宇署	高級結構工程師	上海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93
	政府化驗所	化驗師		上海市藥品檢驗所 上海市食品藥品監督所	60
	運輸署	總運輸主任		上海市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27
	運輸署	署理首席運輸主任		上海市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76
	建築署	高級工程師	北京	北京市建設委員會	48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高級系統經理		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	40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33

年度	香港派出部門	職級	派駐省市	內地接收部門	交流日數
2005/06 (續)	公務員事務局	高級政務主任	杭州	杭州市人事局	31
	屋宇署	高級屋宇測量師		杭州市建設委員會	92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		杭州市建設委員會	92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		杭州市交通局	3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高級系統經理	廣東	廣東省信息產業廳	34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高級經濟主任		廣東省外經貿廳	76
	教育統籌局	教育主任		廣東省教育廳	32
	規劃署	高級城市規劃師		深圳市規劃局	67
	路政署	高級工程師		廣州市市政廳	54
	運輸署	工程師		廣州市交通管理處	27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		廣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隊	28
	機電工程署	高級機電工程師		廣東省經貿委能源辦	31
	2006/07	運輸署		高級工程師	北京
入境事務處		助理首席入境事務主任	廣東省公安廳出入境管理處	42	
香港海關		檢控及消費者保障科首席貿易管制主任	廣東	廣東省質量技術監督局 廣東省食品藥品監督管理局 廣東省檢驗檢疫局 深圳市檢驗檢疫局 深圳市質量技術監督局 廣東省消費者委員會	34
香港警務處		總督察		廣州市公安局天河區分局刑警大隊	42
香港警務處		總督察		深圳市公安局羅湖分局	42
教育統籌局		高級教育主任		廣東省教育廳	32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		廣東省公安廳交通管理局 廣州市交通委員會	28

派員參加交流的香港部門總數：19

香港部門派出交流人員總數：44

內地公務員赴香港特區政府交流活動紀錄 (截至 2006 年底)

年度	交流省市	內地派出部門	職級	香港接收部門	交流日數
2002/03	上海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局	高級工程師	路政署	91
2002/03	上海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高級工程師	建築署	91
2002/03	上海	上海市廢棄物管理處	工程師	環境保護署	91
2002/03	上海	上海市環境保護局	工程師	環境保護署	91
2003/04	上海	上海市水務局	高級工程師	水務署	92
2003/04	上海	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	經濟師	房屋署	92
2003/04	上海	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	工程師	房屋署	92
2003/04	上海	上海市環境保護局	工程師	環境保護署	92
2004/05	上海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副處長	運輸署	30
2004/05	上海	上海市建設和管理委員會	副處長	運輸署	30
2004/05	上海	上海市港口管理局	副處長	海事處	91
2004/05	上海	上海市港口管理局	副主任科員	海事處	91
2004/05	上海	上海市綠化管理局	副站長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18
2004/05	上海	上海市綠化管理局	副主任科員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18
2004/05	北京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副主任科員	運輸署	91
2004/05	北京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副主任科員	運輸署	91
2004/05	北京	北京市規劃委員會	副主任科員	規劃署	91
2004/05	北京	北京市規劃委員會	主任科員	規劃署	91
2004/05	北京	北京市衛生局	副研究員	衛生署	91
2004/05	杭州	杭州市城市管理辦公室	副處長	路政署	92
2004/05	杭州	杭州市教育局	處長	教育統籌局	92
2004/05	杭州	杭州市規劃局	主任科員	規劃署	92

年度	交流省市	內地派出部門	職級	香港接收部門	交流日數
2004/05	杭州	杭州市勞動和社會保障局	副處長	勞工處	46
2004/05	杭州	杭州市衛生局	處長	衛生署	92
2005/06	上海	上海市市政工程管理局	主任科員	路政署	88
2005/06	上海	上海市城市交通管理局	處長	運輸署	91
2005/06	上海	上海市建設和交通委員會	助理調研員	房屋署	98
2005/06	上海	上海市藥品檢驗所	工作人員	政府化驗所	98
2005/06	上海	上海市藥品檢驗所	實驗室業務主管	政府化驗所	98
2005/06	北京	北京市工業促進局	主任科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54
2005/06	北京	北京市建設委員會	副處長	建築署	91
2005/06	北京	北京市建設委員會	處長	房屋署	91
2005/06	北京	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	主任科員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91
2005/06	北京	北京市路政局	副處長	路政署	91
2005/06	杭州	杭州市人事局	助理調研員	公務員事務局	93
2005/06	杭州	杭州市交通局	副處長	運輸署	93
2005/06	杭州	杭州市交警支隊	副處長	運輸署	93
2005/06	杭州	杭州市建設委員會	處長	屋宇署	93
2005/06	杭州	杭州市環保局	副處長	渠務署	31
2005/06	廣東	廣州市市政園林局	副處長	建築署	92
2005/06	廣東	廣州市城市規劃局	處長	規劃署	62
2005/06	廣東	廣東省外經貿廳	助理調研員	投資推廣署	93
2005/06	廣東	廣東省科技廳	副主任	創新科技署	43
2005/06	廣東	廣東省財政廳	副處長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93
2005/06	廣東	廣東省教育廳	副處長	教育統籌局	42
2005/06	廣東	廣東省發改委	副處長	公務員事務局	93
2005/06	廣東	廣東省經貿委	副處長	公務員事務局	93

年度	交流省市	內地派出部門	職級	香港接收部門	交流日數
2005/06	廣東	廣東省衛生廳	副主任	衛生署	48
2005/06	廣東	廣東省環保局	副處長	環境保護署	93
2006/07	北京	北京市版權局	調研員	知識產權署	69
2006/07	北京	北京市文化局	調研員	香港電台	21
2006/07	北京	北京市通州區文化委員會	主任科員	香港電台	21
2006/07	北京	北京市朝陽區文化委員會	副主任	香港電台	21
2006/07	北京	北京市廣播電視局	助理調研員	香港電台	21
2006/07	杭州	杭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分局局長	公司註冊處	32
2006/07	杭州	杭州市民政局	副處長	社會福利署	76
2006/07	杭州	杭州市食品藥品監管局	副支隊長	衛生署	32
2006/07	杭州	杭州市財政局	處長	庫務署	44
2006/07	杭州	杭州市審計局	主任科員	審計署	36
2006/07	廣東	深圳市貿易工業局	副處長	食物環境衛生署	61
2006/07	廣東	深圳市質量技術監督局	副處長	香港海關	3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公安廳	副處長	香港警務處	89
2006/07	廣東	廣東省外事辦	調研員	入境事務處	61
2006/07	廣東	廣東省外經貿廳	副處長	工業貿易署	47
2006/07	廣東	廣東省政府辦公廳	副處長	衛生署	3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科技廳	副處長	知識產權署	3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財政廳	辦公室副主任	庫務署	4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教育廳	助理調研員	職業訓練局	61
2006/07	廣東	廣東省港澳辦	副處長	貿易發展局	37
2006/07	廣東	廣東省發改委	辦公室副主任	土木工程拓展署	3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經貿委	辦公室副主任	衛生署	32
2006/07	廣東	廣東省衛生廳	處長	衛生署	54
2006/07	廣東	廣東省環保局	副處長	環境保護署	68

派員參加交流的內地部門總數：54
內地部門派出交流人員總數：73

公務員交流計劃 交流活動安排表

交流人員：廣東省深圳市質量技術監督局
人事處副處長

接待單位：香港海關
檢控及消費者保障科

實習時間	實習內容	負責人
第一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介紹香港海關及檢控及消費者保障科的工作。 ● 如何採取風險管理方法，有效地執行《消費品安全條例》，以確保為供應本地市場而製造，或出售予本地消費者的消費物品達到合理的安全程度。 ● 怎樣利用情報及資料分析以加強執法成效。 	<p>首席貿易管制主任</p> <p>總貿易管制主任</p> <p>高級貿易管制主任</p>
第二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何有效地執行《玩具及兒童產品安全條例》以保障兒童的權益。了解檢查及調查行動，確保進口本港、為供應本地市場而製造，或出售的玩具及兒童產品符合法例的安全要求。 ● 了解檢控課之工作及海關人員檢控案件的程序。如何處理法庭充公有關証物的工作。 	<p>署理總貿易管制主任</p> <p>總貿易管制主任</p>
第三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何有效地調配資源執行有關保障消費者的法例，包括度量衡及貴金屬純度標記。 ● 如何集中政府資源提供檢測技術服務，了解產品安全的測試標準、方法及程序。 ● 了解香港海關的執法任務。 	<p>總貿易管制主任</p> <p>總貿易管制主任</p> <p>署理高級貿易管制主任</p>

實習時間	實習內容	負責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其他保障消費者權益機構的工作，包括如何保障和促進消費者權益，及產品測試及國際間交換有關不安全產品資訊及發放。 ● 人事及聘任事宜。 ● 了解邊境管制站貨物進出口運作。 ● 了解香港消費者委員會對保障消費者權益的工作。 ● 總結是次實習交流的體驗。 	<p>署理高級貿易管制主任</p> <p>總貿易管制主任</p> <p>署理高級貿易管制主任</p> <p>首席貿易管制主任</p> <p>首席貿易管制主任</p>

公務員交流計劃
交流活動安排表

交流人員： 廣東省公安廳培訓處副處長

接待單位： 香港警務處

<p>第一週</p>	<p>警察總部</p> <p>到警察學院 香港警務處簡介 人事部： 人力資源科 人事服務及職員關係科 服務條件及紀律科 支援部： 警察公共關係科</p>
<p>第二週 - 第四週</p>	<p>總區交流 (新界北總區)</p> <p>總區指揮及控制中心 - 警務指揮調度模式 衝鋒隊 - 緊急事件處理 機動部隊 - 處置群體性事件的制度 迅速應變部隊 失踪人口調查組 邊界警區 - (內容包括：十一黃金周人群管理，陸路口岸警務工作) 交通管制 / 意外調查 總區重案組</p>
<p>第五週 - 第七週</p>	<p>警區 / 分區交流 (新界南總區)</p> <p>份巡邏 / 報案室 / 值日刑事調查隊 反罪惡行動 一般前線警務工作及服務 社區警政 職員關係 / 內部溝通</p>
<p>第八週 - 第十二週</p>	<p>警察學院交流</p> <p>觀察警察學院各項訓練活動 有關兩地訓練之比較和深入研究 經驗分享</p>

公務員交流計劃
交流活動安排表

交流人員：上海市城市交通管理局處長

接待單位：運輸署

日期	交流項目	交流要點	負責單位
第一週	啓導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介紹運輸署的抱負、使命、價值，運輸署的策略、交流及各單位的工作 2) 了解運輸署的行為守則及其他內部有關指引 3) 參觀部門辦公室設施 	部門主任秘書處及人力資源發展組
	到策劃科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探討香港策略性運輸策劃、公共交通發展規劃、發展策略 2) 了解香港道路安全標準及推廣 3) 了解主要公路及優先鐵路計劃 	策劃科
	到技術服務科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香港智能運輸系統的發展 2) 了解香港地區交通控制系統 3) 認識香港的交通及運輸調查 	技術服務科
第二週至第三週	到市區分區辦事處的交通工程(香港)部、交通工程(九龍)部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方諮詢過程及執行日常運輸管理及交通管制措施 	市區分區辦事處
	到新界分區辦事處的交通工程(新界東)部、交通工程(新界西)部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方諮詢過程及執行日常運輸管理及交通管制措施 	新界分區辦事處

日期	交流項目	交流要點	負責單位
	到 管理及輔助客運科 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運輸基建及設施的管理及策劃 (例如隧道、泊車、青馬管制等) 2) 了解交通緊急事故協調程序及交通事故預防機制 3) 城市出租車(的士)、專線小巴客運及渡輪運輸的營運及管理 	管理及輔助客運科
	到 公共車輛及檢控組、行政及牌照科 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了解香港牌照類別及發牌制度 2) 了解香港公共車輛發牌制度及非專營巴士的管理及檢控事宜 3) 認識車輛及巴士檢查維修標準及行業管理 	公共車輛及檢控組、行政及牌照科
第四週至第九週	到 巴士及鐵路科	<p>重點參與以下項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府在巴士運輸管理方面的機構設置及職責 2) 巴士運輸的分類及管理手段 3) 在巴士運輸有關站場基礎設施方面涉及到其他政府部門間的問題如何解決 4) 巴士與地鐵、鐵路等軌道交通間如何實現有效銜接，政府如何統籌 5) 巴士、地鐵（軌道交通）方面發展規劃、發展策略 6) 巴士線路經營權的授予，運輸署對巴士公司如何監管 7) 政府給巴士公司在稅費、土地使用等方面的優惠 8) 政府在法例、土地開發利用、巴士站場建設、路權方面的保障措施 	巴士及鐵路科

日期	交流項目	交流要點	負責單位
第十週至第十一週	到 市區分區辦事處 的運輸管理部實習	重點參與以下項目： 1) 道路及鐵路旅客運輸管理、公路客運線路計劃 2) 巴士與鐵路等軌道交通間如何實現有效銜接，政府如何統籌 3) 重大節日或事故道路旅客運輸組織及計劃、客運線路計劃	市區分區辦事處的運輸管理部
第十二週至第十三週	到 新界分區辦事處 的運輸管理部實習	重點參與以下項目： 1) 道路及鐵路旅客運輸管理及客運線路開通及變更 2) 巴士與鐵路等軌道交通間如何實現有效銜接，政府如何統籌 3) 重大節日或事故道路旅客運輸組織及計劃、客運線路計劃	新界分區辦事處的運輸管理部

公務員交流計劃
交流活動安排表

交流人員：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

派駐內地單位： 北京市交通委員會

實習時間	實習內容	工作安排
第一周	熟悉情況，實地調研，感受北京交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瞭解北京市交通委員會及北京市交通概況 ▪ 瞭解北京交通發展戰略 ▪ 瞭解北京市公共交通發展規劃 ▪ 到北京市公安局公安交通管理局調研 ▪ 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實地考察調研
第二周	與市運輸局和公共交通企業座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到市運輸局調研 ▪ 到市公交集團調研 ▪ 到市地鐵運營公司調研 ▪ 到出租汽車企業調研
第三周	總結調研情況，介紹香港公共交通管理經驗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有側重點地總結調研情況 ▪ 介紹香港公共交通管理經驗，對北京市公共交通發展提出建議
第四、五周	參與具體問題研究，總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對北京市公共交通票制票價改革提出建議 ▪ 對北京市出租汽車租價調整方案提出建議

2006 年國家事務與基本法專題研討會示例

政治制度

中國政治體制的最新發展
全國人大、政協十屆四次會議評析及其對香港的影響
中國特色法治型政治民主化道路
中國官員問責制的發展
國家的行政改革
中國外交政策與能源拓展
突發事故的處理與和諧社會的願景

經濟發展

國家十一五規劃的內容及戰略重點
國家經濟發展的最新態勢和政策取向
全球化下的中國經濟前瞻和外交形勢
當前中國的銀行業改革
QDII 為內地與香港經濟帶來的機遇與挑戰
國企的改革對中國經濟的影響
人民幣匯率的調整及對香港的影響
民企自由行對香港經濟的影響
文化和自然遺產與經濟及旅遊發展的衝突與融和

CEPA / 珠三角

廣州的新定位對香港的衝擊
珠三角、長三角與香港人才的融通
珠三角地區的環保問題
泛珠合作的重要一章：深圳與香港的合作關係
相輔相成：粵港經濟整合過程中的競爭與互補
香港發展成為物流業樞紐的前景

溝通

我在駐粵辦的日子：在內地工作的經驗分享

法制與基本法

國家《憲法》與香港特區《基本法》

《基本法》與《人權法》

司法覆核與香港政府的行政權力

《基本法》下的選舉制度

個別部門專設課程

中國的公安與刑事訴訟制度初探（警務處）

國情研習專設課程（警務處、海關、入境處）

與中國官員建立有效溝通要訣（警務處、社會福利署）

探索在中國開設業務的經貿法規（工業貿易署）